

面向所泽市居民税非课税家庭等的价格暴涨重点支援补助金支付条件确认书 填写示例

面向所泽市居民税非课税家庭等的价格暴涨重点支援补助金支付条件确认书

关于面向居民税非课税家庭等的价格暴涨重点支援补助金，根据令和5年度居民税的课税情况，如果满足支付条件，将通知如下所示的支付预定额。

请确认以下内容，在**令和5年10月31日**之前，回寄本确认书。

A 支付方法	账户汇款	! 这里不能修改。 希望向其他账户汇款时 如果“没有账户信息。” →请填写D栏和E栏。
支付账户	○○银行○○分行 普通 ****000 (户头名义 *****)	
支 付 额	30,000 日元	

※关于支付日，审查后会发布支付决定通知。

※上述支付账户根据令和4年度价格暴涨重点支援补助金时使用的账户信息记载。

另外，并未记载当时指定的代领账户。

■户主请填写以下内容。

确认栏（请在确认以下项目后，在确认栏（□）画√）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①不仅限于接受征收居民税的其他亲属抚养的家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②家庭中没有所得需缴纳住民税却未申报的成员。

※必须同时满足①・②两项，才可成为支付对象，**可领取补助金**。

（如有任何一项条件不满足，则不属于支付对象，无法领取补助金）

※如果有人根据租税条约申请免除居民税，则不满足支付条件。

关于居民税的处理，如果不清楚是否接受抚养，请向父母，子女等家人确认。

※如果确认内容有误，可能会要求返还补助金。

另外，如果认定为故意申报虚假信息，作为非法领取可能会被追究欺诈罪。

※如果未在上述寄回期限之前回信，将视为放弃本补贴金。

※如果不需本次补助金，请在右栏的□画上×。

确认①②的内容，在符合条件的□内画√。

请注意，如果**不在①②两项画√**则无法满足支付条件。

在此处画上×
则视为**补助对象外**。

我的家庭不领取补助金

请务必填写确认日、户主姓名、联络人电话号码3项。

上述填写内容无误。

C 确认日	令和 5 年 8 月 1 日	联络人栏请填写白天可以联络到的电话号码。	
户主姓名	○○ 太郎	联络人电话号码	123 - 0456 - 7890

需要汇款到A记载的账户的支付对象，或非支付对象者，填写到这里就完成了。

如果希望汇款到其他账户

满足以下条件的人员请在□画√。

- 希望汇款的账户并非确认书上半部A栏记载的账户
- 如果A栏显示“查无账户信息”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代替上述A账户（或上述A账户栏为空白时），希望汇款到下述E的账户。
---	---

※填写下栏后，需要添附右记的受益者G本人确认文件和H汇款金融机关账户确认文件。

※请不要填写长时间没有入账款的账户。

E 金融机关名	支店名	分类	账户号码		账户名义（假名）
○○○	▲▲	1. 银行 2. 金库 3. 信组 4. 信连	本・支店 本・支所 办事处	1 普通 2 汇期	1 2 3 4 5 6 7 Marumaru Taro ○○ 太郎

※无法在金融机关建立账户等，无论如何无法通过账户领取补助金的人员，请咨询所泽市价格暴涨重点支援补助金呼叫中心（0120-600-621）。

※如果由代理人进行确认，请填写右记的“F由代理人确认・领取补助金时”。

填写希望汇款的账户时的注意事项

※请填写与贴在右面的账户确认文件相同的账户信息。

※希望使用邮政银行汇款的人员请不要填写“记号・号码”，请填写存折对开页上银行使用栏中记载的“店名・存款项目・账户号码”。

※账户名称（片假名）请如实按照存折上的标记填写。

例）浊音和「カブシキガイシヤ」和「カ」等

背面
继续

由代理人确认・领取补助金时

■如果由代理人确认・领取补助金

代理人确认・领取补助金请在下记 F 栏里填写代理人信息

假名	与户主的 关系	代理人出生年月日	代理人住址	
代理人姓名			○○市○○町1丁目-1-1 111 (2222) 3333	电话号码
F Marumaru Hanako ○○ 花子	配偶	大正・昭和・平成 3年 8月31日	户主姓名 ○○ 太郎	署名(并需要盖章) ○○ 太郎
上述人员被认定为代理人 临时特别补助金的 确认・请求 领取 确认・请求及领取		委托。 ←法定代理的情况下， 无需选择委托方法。	※户主姓名为原本补助对象的姓名。 ※法定代表人不需要填写户主姓名栏。	

由代理人确认 ・领取时的 注意事项

- 仅在代替申请・领取者本人进行代理申请时填写。
- 请选择委托范围(申请・请求、领取等)并画上○。
(代替委托书)
- 代理申请(领取)时,请务必填写左侧B・C・D・E的信息。
- 户主姓名请填写与C上相同的户主姓名。
另外,如果没有署名(本人署名),则必须要盖章。

希望向其他账户汇款时,由代理人进行确认和收款的情况

必须提交本人确认文件和账户确认文件。

请将所需文件的复印件分别粘贴在 G 栏和 H 栏对应的框内。

※请注意,您提交的文件不能返还。

G户主(如果由代理人领取则为代理人)本人确认文件复印件粘贴

※如果希望汇款至上述 A 中记载账户以外的账户

或者由代理人确认(领取)时请提交。

※如果代理人是成年监护人(保佐人),

除了本人身份文件以外还需要登记事项证明书的复印件。

需要粘贴的文件示例 ※以下任一即可

- 驾照复印件
- 住民基本台账卡复印件
- 护照(日本国护照)
- 特别永久居住者证明书(附有照片的一面)复印件
- 等
- 个人编号卡(正面)复印件
- 健康保险证复印件
- 在留卡(附有照片的一面)复印件
- 养老金手册复印件

※提交的文件无法返还,所以请务必粘贴复印件(复写)

(请勿发送原件。)

请在框内粘贴户主
(如果由代理领取则为代理人)的
本人确认文件的复印件。

注意点

- 不可使用订书机。
 - 图像不清晰时信息会不完整。
- ※如果代理人是成年监护人(保佐人),还需要登记事项证明书的复印件。

H粘贴汇款金融机构账户确认文件

※如果希望汇款至上述A中记载账户以外的账户,请填写左记E

请粘贴希望汇款账户的确认文件的复印件(复写)。

粘贴文件示例 ※以下任一即可

- 领取账户的金融机关名、账户号码、账户名义人(片假名)清晰的手册正面复印件
- 邮政银行对开页(写有账户号码等的页面)复印件
- 银行卡复印件
- 等

请在框内粘贴希望汇款方的金融机
关账户确认文件的复印件。

注意点

- 不可使用订书机。
 - 图像不清晰时信息会不完整。
- 请在 E 栏粘贴汇款账户的确认文件。

咨询: 所泽市价格暴涨重点支援补助金呼叫中心

☎0120-600-621 工作日9:00-17:15 (星期六・日・节假日除外)